

##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学院：

根据苏科资发〔2021〕39 号文件精神，2021 年省基础研究计划（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已经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支持重点与申报条件

本年度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按照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和面上项目三类组织申报。

（一）前沿引领技术基础研究专项。瞄准世界科技前沿，把握产业变革趋势，聚焦我省重点发展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和未来产业培育，对重大科学前沿或重大产业前瞻问题进行超前部署，遴选顶尖的领衔科学家，组织若干重大基础研究项目，力争通过 3-5 年左右的努力，取得一批重大原创成果，形成一批变革性技术，引领产业集群发展成为创新集群（具体申报通知和项目指南另行发布）。

（二）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

分为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和省青年基金项目三个类别。

#### 1、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以培养能进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人选等高层次青年科技人才为目标，支持省内优秀青年科研人才面向江苏和国家需求开展创新研究，造就拔尖人才，培育创新团队，显著增强我省基础研究的影响力和若干重要科学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 100 万元，实施期为 3 年。

申报条件：

（1）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1981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

（3）在其研究领域有明确的学术建树和国内外影响，并主持过省级或省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具体指：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 计划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得申报该类项目。

#### 2、优秀青年基金项目

在已验收通过的省青年基金资助的科研人才中，遴选部分课题研究已取得标志性成果、发展潜力较大的优秀青年科技人才，予以持续支持。标志性成果主要指学科领域重大突破、代表性论文和重要的专有技术如专利等。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 50 万元，实施期为 3 年。

申报条件：

（1）2020 年按照合同要求按期验收的青年基金项目，项目负责人按期完成或超额完成项目合同规定的各项考核指标，经费使用规范，验收材料完整齐备。

（2）已获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973 计划青年科学家专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青年科学家项目、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资助的不再支持。

#### 3、青年基金项目

以培养造就青年科研骨干、建设高水平基础研究后备人才队伍为目标，支持刚开始从事创新创业的青年科研人员开展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独立主持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为其尽早确定研究方向奠定基础。青年基金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 20 万元，实施期为 3 年。

申报条件：

（1）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男性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6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出生]，女性年龄不超过 38 周岁

[1983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3) 未主持过省级及以上科技计划项目, 具体指: 科技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以及江苏省科技厅所有科技计划项目。

(4) 青年基金项目不限制推荐名额, 但2019年和2020年已连续2年申报青年基金项目但未获资助的项目申报人, 暂停1年青年基金项目申报。

(三) 面上项目。

以获得基础研究创新成果为主要目的, 着眼于总体布局, 突出重点领域, 凝聚优势力量, 注重学科交叉融合, 激励原始创新, 提升我省基础研究整体水平。面上项目每项省资助经费不超过10万元, 实施期为3年。

申报条件: 原则上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以及承担基础研究课题或其他从事基础研究的经历。

## 二、申报要求

1、项目申报人必须是江苏境内企事业单位正式在职人员, 须从其实际工作、并有固定劳资关系的所在工作单位申报, 不得通过兼职单位或挂靠单位申报。

2、本年度青年科技人才创新专题项目申请人需按照项目指南要求(见附件1), 选择相应的条目进行申报; 面上项目不设指南, 申请人自由选题申报。所有项目研究方向按省基金申报代码要求填写(申报代码见省科技计划管理信息平台首页)。

3、本年度青年科技人才项目将主要针对我省产业技术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突破的重要科学问题, 围绕项目的目标导向、申报人研究能力和水平、项目前沿性与创新性、研究基础与保障等方面进行遴选。申请人需准确把握申报通知和项目指南的要求, 面向我省高质量发展重大需求和世界科技前沿, 凝练科学问题, 突出需求导向和创新人才培养的目标, 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请项目原则上不予支持。

4、有其它的省科技计划在研项目负责人, 可以申报本计划的面上项目或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在本计划内, 同一项目负责人本年度限报1个项目; 有在研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申报本年度项目(除在研面上项目负责人可申报本年度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以外); 同一研究人员作为项目主要参与人, 申报项目和在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项。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发项目同时申报不同省科技计划项目。

5、申报省基础研究计划(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项目名称应符合基础研究定位要求。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 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研究涉及人体研究、实验动物的项目, 应严格遵守科学伦理、实验动物、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 三、遴选推荐

1、省杰出青年基金项目, 我校限额4项。各理工科学院及管理工程学院限推荐不超过2项, 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最终推荐申报人选。

2、省优秀青年基金项目, 我校限额5项。2020年度正常结题的青年基金项目负责人自由申报。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最终推荐申报人选。

3、面上项目, 我校限额18项。各理工科学院及管理工程学院限推荐不超过2项。学校将组织专家评审确定最终推荐申报人选。

请各学院将推荐的申报材料(一式一份)、排序后的学院推荐项目汇总表(附件2, 学院分管科研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 于3月1日中午12:00之前报送至科技处项目办。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xmb@nuist.edu.cn。科技处将组织专家评审, 确定正式推荐上报人选。经评审推荐的项目公示无异议后, 正式进入系统填报。

## 四、时间节点及材料报送

1、正式申报材料需在江苏省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报送(网址:

<http://kjjh.jspc.org.cn/>)。首次申报人员需在系统进行注册,注册用户全称与用户名均以中文姓名注册,若有重名加学院简称以示区分,注册成功后科技处将激活账号方可登陆系统填报。

## 2、材料报送:

(1) 申报材料需经主管部门在线审核通过后打印带水印的纸质申报书;

(2) 申报材料统一用 A4 纸打印,按封面、项目信息表、项目申报书、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两份(纸质封面,平装订)。项目相关佐证材料统一由项目主管部门审查并填写《项目附件审查表》,申报材料附件 1-3 不再在网上填报上传。项目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网上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

3、2021 年省基础研究计划项目申报书模板(附件 3)仅供校内评审用,申报书模板最终以申报系统内下载格式为准,请勿用此模板填写申报内容上传系统。2021 年江苏省自然科学基金申报代码尚未公布,可参考 2020 年江苏省自然基金申报代码(附件 4),发布后另行通知。

4、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及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3 月 18 日中午 12:00,逾期将无法提交或推荐。项目申报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 3 月 25 日中午 12:00,逾期不予受理。

未尽事宜,请详细参见科技厅文件(附件 1)。科技处项目办咨询电话:58731154。

科学技术处

2021 年 2 月 10 日